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1-063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概述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集团”）发送的《关于转让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意向函》，基于对LED产业上下游一体化发展和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的战略布局考虑，广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筹划将其持有的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光电”）21.32%的股权受让于本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2021年7月6日、2021年7月20日、2021年8月3日、2021年8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

评估等工作。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相关交易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未与广晟集团就本次交易签署意向性文件，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公司、广晟集团等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存在不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0日